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verseas Chinese Town (Asia) Holdings Limited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6)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起，

1. 何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及
2. 張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辭任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其他工作需要，何海濱先生(「**何先生**」)已提請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何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上述職務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何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大帆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張先生，53歲，現任深圳華僑城股份有限公司(「**華僑城股份**」，其全資擁有香港華僑城有限公司(「**香港華僑城**」)，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副總裁、香港華僑城(其全資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Pacific Climax Limited)董事長、華僑城股份西部事業部總經理、華僑城(成都)投資有限公司(華僑城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執行董事、重慶華僑城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華僑城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成都洛帶華僑城文化旅遊開發有限公司(華僑城股份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董事長。張先生自一九九一年加入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華僑城集團**」)以來，曾先後擔任(包括但不限於)：(i)華僑城集團進出口部副總經理；(ii)香港華僑城副總經理；及(iii)成都天府華僑城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等。

張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南京航空學院工業管理工程專業，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產業經濟學專業，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張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由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至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及重選。協議各方均可提前一個月向對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服務協議。張先生將不會因擔任執行董事一職獲得本公司的任何報酬。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擁有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確認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且本公司獲悉概無任何有關其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官
方福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張大帆先生、謝梅女士及林開樺先生；非執行董事汪文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林誠光先生及朱永耀先生。